法603520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3520 公告编号:2020-001 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朗生投资(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生投资")持有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限售流通股6,715,97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c.com.cn) 披露了《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71)。2019 年 9 月 18 日至 2019 年 12 月 12 日,朗生投资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公司股份4,451,02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65%。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1990 J J P	F0901 0 130 257	IH 00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朗生投资(香港)有 限公司	5%以上非第 一大股东	11,167,000		IPO 前取得:7,497,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3,670,000 股
注:上述通过	t其他方式取	双得公司股份 3.0	570,000 股力	是指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酉

涉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导致朗生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增加。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 And And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朗生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11,167,000	6.65%	同一母公司间接控制
第	第一组	丰勤有限公司	0	0%	同一母公司间接控制
		合计	11,167,000	6.65%	_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坐

	MV1.71 F.1 IETY	- 1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 格区间 (元/股)	减持总金 额(元)	当前持 股数量 (股)	当前 持股 比例
	朗生投资(香港) 有限公司	4,451,0 28	2.65%	2019/9/18 ~ 2019/12/12	集中竞价 交易、大 宗交易	26.91 - 43.30	143,451,9 77.08	6,715,9 72	4%
(二)木板材料車所是土肌左式茶吹宜此並口煙煙的汁划 必诺且不一改								r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 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朗生投资非公司实际控制人,其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 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与持续经营。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本次减持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 所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龄或治验的具体情形等。

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朗生投资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及公司股价情况 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C = \frac{1}{2}$ $\frac{1}{2}$ $\frac{1}{2}$

>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

湖:603520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3520 公告编号:2020-002 关于控股子公司注销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基本情况 因控股子公司浙江台州海神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神制药")业务发展调 整、为提高管理效率和降低经营成本、经海神制药管理层研究、决定注销其全资子公司上海亿脉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亿脉利"),上述事项已于近日办理完毕,并获得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

是元字,开統何当地印场监督官理向核及时 二、已注辖6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亿脉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561851171N 成立日期:2010 年 8 月 27 日 法定代表人:卢唯唯

注册资本:300万元

在册贷本:300 万元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金山工业区亭卫公路 6495 弄 168 号 5 幢 4 楼 1127 室 三、注销原因及影响 (一)注销原因:基于上海亿脉利已无实际经营,为优化内部管理结构,提高管 理效率,降低经营和管理成本,决定将其注销。 (二)影响;本次注销不会对公司及海神制药整体业务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九日

证券简称:正裕工业 公告编号:2020-004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 由其出具《验证报告》(天健验(2020)3号)。 二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及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存储

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芜湖安博帝书工业有限公司及保存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近日与各募集资金专户中持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截至 2020 年 1 月7 日,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及存储规定证证。 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十四・人のコル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募集资金存放金额	募集资金用途				
浙江正裕工业 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玉环 支行	1207281929000030 744	266,820,000.00	汽车悬置减震产				
芜湖安博帝特 工业有限公司	徽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芜湖湾沚 支行	5211509036110000 20	-	品生产项目				
浙江正裕工业 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玉环支行	401377380614	20,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项 目				
	合计		286,820,000.00					

注:上述募集资金账户中含部分已发生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三.《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1.根据协议,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简称"甲方",开户银行简称"乙方",广发证券简称"丙方"。《三方监管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2.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甲方应当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

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甲方制定的募集

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甲方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3、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丙方承诺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甲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甲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甲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甲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可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应当至少每半年度对甲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一个次规场检查。甲方应当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审批制度、妥善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建立每笔募集资金使用的记账记录(包括但不限于审批单据、银行划款凭证、公司记账凭证等内容)。
4、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黄仕字、洪如明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保存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5、乙方按月向甲方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专户对账单,并抄送给丙方。6、甲方一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募集资金专户专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20%的,乙方应当及时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 20%的, 乙方应当及时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7、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 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二条的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8、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甲方出具对账单,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可以主动或在丙方的要求下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甲方应尽快另行确定募集资金专户,并且应当自本协议终止之日起两周内与新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及丙方签署新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在新的协议签订后 2 个交易日内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9、丙方发现甲方、乙方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后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已。
10、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
四、备查文件
1、《蒙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证报告》(天健验〔2020〕3号)

2、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证报告》(天健验[2020]3号) 特此公告。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

1886 股票简称:江河集团 公告编号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601886 公告编号:临 2020-003 关于实际控制人进行股份质押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直实 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刘载望先生持有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约 28,930.79 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25.07%,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含本次)17,030 万股,已累计质押数量约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58.86%,占公司总股本的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8 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刘载望先生关于进行股份质押交 易的通知 具体情况加下:

一、股份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 控股股 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补 充质押	质押起 始日	质押到 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质押融 资资金 用途
刘载望	是	2,430	否	否	2020年 1月6 日	2023 年 1 月 6 日	华润深 国投信 托有司 公司	8.40%	2.11%	资金周转

上述股份质押融资主要用于资金周转,不存在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 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等情况。

二、刘载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实际控制人刘载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江河源控股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河源")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木 / M 所 拥	本次质押	占其所	占公司	已质押股份 情况		木质押股份 情况		
股东 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 比例	本次质押 前累计质 押数量	本次质押 后累计质 押数量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已质 押股 份中	已质 押股 份中	未质 押股 份中	未质 押股 份中	
							限售 股份 数量	冻结 股量	限 限 股 股 量	冻结 股量	
刘载望	28,930.79	25.07 %	14,600.00	17,030.00	58.86%	14.76	0	0	0	0	
江河源	31,564.52	27.35 %	15,748.03	15,748.03	49.89%	13.65	0	0	0	0	
合计	60,495.31	54.42 %	30,348.03	32,778.03	54.18%	28.40 %	0	0	0	0	
刘	载望先生.	及其一	致行动人	、江河源オ	・半来デ	手和一 :	年内质	押股份	分到期	情况如	П

1. 刘载望先生未来半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4,766 万股, 占其所持公

刘载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江河源还款来源包括上市公司股份分红、投资收 刘载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江河源必款来源包括上市公司股份分红、投资收益等,具备资金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上述股东将采取包括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 刘载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江河源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 刘载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江河源股份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不产生影响。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8日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 编号:临 2020-002 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7日收到中

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以下简称"上海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上海 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 [2020]4号) (以下简称"警示函"),现将警示函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经查,你公司内部控制存在缺陷,通过劳务采购款的名义向供应商转账,再由 供应商转账至你公司相关员工的个人账户,最终转账至公司部分员工及关联自然 人的个人账户,用于支付薪酬、划转资金和报销费用,导致公司2018年度合并财务 报表多计收入 739.75 万元,占 2018 年合并报表营业收入(修订前)的 3.23%,多计 净利润 232.41 万元,占 2018 年合并报表净利润(修订前)的 7.49%。上述行为违反了 《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40号)第二条第一款的有关规定。

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的规定,我局决定对你公司采 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你公司及相关人员应充分吸取教训,加强相关法律 法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意识,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履行勤勉尽责义务,促使公

司规范运作,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

如果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的,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我会(中 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 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与诉讼期间,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

行。 公司收到上述警示函后,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对此高度重视,立即向公司董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进行了传达。公司已就上述问题进行了自 查和整改,并就相关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7日发布的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临 2019-044 号】)。 公司将汲取教训,进一步加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对《证券 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信息披露制度 的学习,加强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提高公司的信息披露质量,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 平,切实维护上市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的健康、稳定和可持续发展。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8日

证券代码:600483 转债代码:110048 转股代码:190048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转债简称:福能转债 转股简称:福能转股

公告编号:2020-002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四季度经营信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初步统计,2019年第四季度,公司各运行电厂按合并报表口径完成发电量 51.37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4.57%;完成上网电量 48.75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5.01%。2019年全年完成发电量 190.69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4.93%;完成上网电量 180.82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4.72%。

公司所属主要运行电厂 2019 年第四季度及全年发电量、上网电量和上网电价均价详见下表:

控股电力公司	电源类别	发电量 (亿千瓦时)		上网电量 (亿千瓦时)		上网电价均价(含税) (元/千瓦时)	
		10-12 月	全年	10-12 月	全年	10-12 月	全年
福能新能源	陆上风电	7.25	20.26	7.13	19.86	0.6100	0.6100
THE HE WIT HE WAS	光伏发电	0.11	0.41	0.10	0.40	0.7500	0.7500
三川公司	海上风电	0.37	0.46	0.36	0.43	0.8500	0.8500
晋江气电	天然气发电	5.37	26.55	5.25	25.96	0.5906	0.5906
日仏弋屯	陆上风电	0.31	0.96	0.30	0.93	0.6100	0.6100
鸿山热电	热电联产	17.36	70.88	16.51	67.38	0.3932	0.3932
福能贵州	燃煤发电	19.83	68.56	18.48	63.79	0.3515	0.3515
龙安热电	热电联产	0.75	2.53	0.59	1.98	0.3932	0.3932

备注:1.上网电价均价为有权部门批复的上网电价。2.鸿山热电与龙安热电属于热电联产机组,其中:鸿山热电第四季度完成供热量140.54万吨,供热均价151.46元/吨(含税);全年供热量483.41万吨,供热均价152.09元/吨(含税)。龙安热电第四季度完成供热量50.59万吨,供热均价194.58元/吨(含税);全年供热量168.54万吨,供 热均价 194.08 元 / 吨(含税)。3.晋江气电发电量、上网电量不含替代电量,2019 年 4 月开始执行电量替代合同,全年完成替代电量 24.86 亿千瓦时。 特此公告。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 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2015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于2019年2月1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 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 会、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7,500万元进行 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的 额度在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 2019年2月13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 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

2、2018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2018年度第三次临时董事会及2018年度第三 次临时临事会,以全票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 201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终止"苏州市和科达超 声设备有限公司超声波清洗设备扩产项目",该项目部分结余资金人民币 3,670.56 万元继续放于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具体内容详见 2018年 10月 24日及 2018年 11月3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终止部分募集 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8-051、2018-054)。为提高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立新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前,公司将合理利用该部分暂时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一、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一)公司于近日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的理财产品。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1.产品名称: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年第3期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理财期限:购买日 2020 年 1 月 7 日, 预约自动到期日 2020 年 4 月 9 日 4.理财本金: 人民币 2,930 万元

5.预期收益率:3.05%(扣除理财产品费用后可获得的年化收益率) 6.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7.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工商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公司于近日使用暂时存放于苏州市和科达超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苏州超声")募集资金专户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工商银行的理财产品。具 体事项公告如下:

1.产品名称: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年第 3 期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理财本金:人民币 1,340 万元

3.理财期限:购买日 2020 年 1 月 7 日, 预约自动到期日 2020 年 4 月 9 日

5.预期收益率: 3.05%(扣除理财产品费用后可获得的年化收益率) 6. 资金来源: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7.关联关系说明:公司、苏州超声与工商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均经过严格的评估,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

该项投资受到宏观市场波动的影响,主要为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商业银行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并提供保本承诺、 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

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 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盈利能力发生不利变化、投资产品出现与购买时情况 不符等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理财资金的出入必须以公司名义进行,禁止以个人名义从委托理财账户中调

入、调出资金,禁止从委托理财账户中提取现金,严禁出借委托理财账户、使用其他 投资账户、账外投资。 4.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

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运用暂时闲置募集 资金购买商业银行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并提供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投 资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 募投项目资金正常周转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更好的投资回 报,可以为股东争取更多的利益。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购买未到期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赎回。 五、备查文件 1、《中国工商银行凭证》

2、《中国工商银行电子回单》

特此公告。

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

证券代码:600221、900945 证券简称:海航控股、海控 B 股 公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20年1月8日,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控股"或 "公司")控股股东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新华航空")直接持有公司股 份 3,915,313,63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30%。

大新华航空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通过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择机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68,061,203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 本的 1%。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7 日收到公司股东大新华航空的《关于拟被动减持海 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 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 【2017】24号)的相关要求 现将有关减持计划情况公告加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1.7.1144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 司	5%以上第一 大股东	3,915,313,630	23.30%	其他方式取得: 3,915,313,630股				
	上述减持主体方在一致行动人。								

上还飙付主体仔住一致们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American Aviation Ldc.	216,086,402	1.29%	_					
37 SH	合计	216,086,402	1.29%	_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过去 12 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介格区间 元/股)		期减持计划 披露日期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9,000	9,000,000		2019/1/7~2019 1/8	1.90	1.90-1.93		2019/1/9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162,32	2,750	0.96%	2019/9/23~201 12/19	9/	1.70-1.86		2019/8/29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2,531.	200	0.0150%	2019/12/24~ 2019/12/25	1.68	1.68-1.72		2019/12/27	
二、集中竞价	减持计划	的主要	内容						
00 to 6 dt	计划减持	计划减	1 减持方	竞价交易减	减持合	拟减持	役	拟减持原	

股东名称 数量(股) 特比例 易减持 不超过 168,061 2020/2/10 2020/5/8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sqrt{$ 吾

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以股东的实际资金情况为依据, 若减持期间内, 股东的实 际资金情况、二级市场股票价格走势等发生较大变化,则存在减持计划无法如期、 如量实施的风险。

(二)大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

(一)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Box 是 \checkmark

(二)其他风险提示

二、议案审议情况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本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 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 况。相关股东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实施减持,海航控股将按照相关规定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

证券代码:600781 证券简称:ST 輔仁 公告编号:2020-007 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20-00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1月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河南省郑州市花园路 25 号辅仁大厦十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6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24,245,190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1.672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文臣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 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 定。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做好新网投系统上线并行期有关工作的 通知》、《关于新网络投票系统上线》及发布《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 的通知》,同时向公司股东提供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 平台,进行网络投票表决。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会议召开 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6人,独立董事耿新生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24,069,485 99.9458 175,705 0.0542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辅仁药业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投

3、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财务总监朱学究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列席。

1、议案名称:选举黄殿英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 1、《选举黄殿英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金尧、黄宇周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经见证,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 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 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 会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9日

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会议召开当日的9:15-15:00。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特此公告。